

新疆若羌抽水蓄能电站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疆若羌抽水蓄能电站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工程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人为新华若羌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 出资比例为 100%, 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合同编号: XHRQ-A-2024-JZ-JT07。

2.2 项目概况

若羌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 上水库位于若羌县若羌河左岸山顶缓台上, 东侧为若羌河河谷, 下水库位于若羌县若羌河左岸山前中下部山麓带内。下库距离若羌县公路里程约 38km, 距离库尔勒市公路里程约 452km, 距离乌鲁木齐市公路里程约 975km, 电站附近有 G0612 西和高速、G0711 乌若高速、国道 G315、国道 G218 等, 从若羌县沿 G315、Y220、简易碎石路可到达下水库库址, 对外交通总体较便利。

本工程为若羌抽水蓄能电站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工程, 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 (1 号路), 是上、下库连接路的一部分, 起点接通风兼安全洞口, 与上、下库连接道路 A 段相连, 终点接上库环库路, 路线起点桩号为 K0+757.229m, 终点桩号为 K13+415.216m, 路线总长度 12.658km, 其中, 明线总长 8.759km, 道路沿线共布置 6 座隧道, 隧道总长 3.899km。

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 (1 号路) 全部为新建路段, 设计依据《水电工程场内交通道路设计规范》(NB/T 10333-2019), 采用水电场内三级道路标准, 设计速度 20km/h, 路基宽度 7.5m, 路面宽度 6.5m, 双车道设计, 行车道宽度 3.25m, 路肩宽度 0.5m, 1~4 号隧道及 6 号隧道建筑限界为: 9.0m×4.5m (宽×高)。横断面组成为: 2×3.25m (行车道宽度)+2×0.5m (左右侧向宽度)+2×0.75m (检修道兼人行道宽度)=9.0m, 建筑限界高度为 4.5m, 隧道净高 6.5m; 5 号隧道建筑限界为: 9.0m×8.2m (宽×高), 横断面组成为: 2×3.25m (行车道宽度)+2×0.5m (左右侧向宽度)+2×0.75m (检修道兼人行道宽度)=9.0m, 建



筑限界高度为 8.2m，隧道净高 8.7m。

施工支洞包含 1 号施工支洞洞口 30m 洞段，净断面尺寸为 8.5m×8.5m(宽×高)，2 号施工支洞洞口 800m 洞段，净断面尺寸为 7.5m×7.5m(宽×高)。上、下库连接路 2#弃渣场位于上、下库连接路 K7+900 桩号附近的缓坡沟道内，占地约 3.15 万 m²。

电气一次工程主要包括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及其隧洞等的照明系统、照明系统接地、电缆预埋管等的采购和施工。

安全监测工程主要包括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及其隧洞、1 号及 2 号施工支洞施工期临时监测设施。

水土保持工程主要包括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及其隧洞、1 号及 2 号施工支洞、上、下库连接路 2#弃渣场的水土保持措施。

2.3 建设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境内。

2.4 招标范围：新疆若羌抽水蓄能电站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工程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上、下库连接道路 B 段、1 号施工支洞（进口 30m 洞段），2 号施工支洞（进口 800m 洞段），上、下库连接路 2#弃渣场，施工期临时安全监测，水土保持工程等，详见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5 计划工期：30 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正式下发开工日期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一级或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3.2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投标人近 3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应具有已完成或正在承担的单项合同 10km 及以上道路工程（路面宽度 6.5m 及以上）和单座长度 1.5km 及以上隧道工程（净断面 60m² 及以上）施工业绩。

3.4 项目经理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或公路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招标文件售价为人民币 10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北京时间：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3 月 11 日 16:00。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 获取方式：网络下载形式。

潜在投标人信息登记：登录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以下简称“中核平台”) 完成下列操作流程：按照网站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供应商操作手册等提示内容，进行供应商注册，“中核平台”客服电话：021-61592300 (工作日 9:00-11:30 13:30-17:00)。注册账号审核通过后，在首页输入账号及密码，点击“登录”，依次点击系统功能菜单→项目管理→招标项目→投标报名，找到本项目名称，点击“我要参与”，按要求录入潜在投标人登记信息，点击“确认”按钮进行信息登记。

(2) 支付方式及发票领取

①支付方式：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一点击“寻找招标项目”找到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一选择相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一选择对应支付方式进行下单支付，完成支付操作后应保存支付成功的截图。“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客服电话:17633091229 或 010-86397110(工作日 9:30-12:00 13:30-17:00)。

②发票领取：选择“我需要发票”的潜在投标人可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自行下载发票，发票一律为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3) 获取条件：只有信息登记成功和支付成功的潜在投标人才能获取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通过登陆“中核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在线下载招标文件。如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仍不能下载，请及时告知工作人员。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4月2日9时30分。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其他说明

7.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7.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7.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7.4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华若羌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团结路信合大



厦7层

联系人：陈真

电话：0996-7019006

邮箱：40913620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11号楼

联系人：杨泽华、李国强

电话：010-52205270、53105821

邮箱：chinabrr08@163.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杨泽华、李国强

联系电话：010-52205270、53105821

